

國立成功大學成功逐夢計畫

結案報告及檢附核銷文件繳交說明

一、請申請人於收到承辦單位發信通知申請案件通過後，於活動時間結束後 30 日內繳交結案成果報告及簡報檔，另檢附相關收據正本(登機證、電子機票行程、活動報名費或註冊單據等)，送至生活輔導組繳交，謝謝您的配合。

二、成功逐夢簡報檔(PPT)：

<https://assistance-osa.ncku.edu.tw/var/file/51/1051/img/4878/220946267.pptx>

三、成功逐夢成果報告(ODT)下載處：

<https://assistance-osa.ncku.edu.tw/var/file/51/1051/img/4878/597771239.odt>

四、交通費證明：(參考)

1. 登機證(正本)
2. 旅行業者代收轉付收據
3. 電子機票行程表
4. 信用卡刷卡證明 / 機票付款證明

五、報名費或註冊費：(參考)

1. 費用收據(正本)
2. 信用卡刷卡證明

請將成果報告(ODT)以彩色紙本列印輸出，連同交通費、報名費或註冊費等相關單據送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承辦人繳交。

成功逐夢簡報檔(PPT)請逕寄至 e-mail：ncku_hesp@ncku.edu.tw